

11.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上海市静安区统计局）的（2025年静安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数据平台升级改造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_（2025年静安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数据平台升级改造项目），属于**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**；承接企业为（仪电双杨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75人，营业收入为20989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673.5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仪电双杨智能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15日

